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任何邀請或要約。

民商創科

Minshang Creativ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民商創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2)

完成根據認購協議一認購新股份 及延遲完成根據認購協議二認購新股份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0月30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認購本公司認購股份。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認購協議一項下的認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由於認購協議一所載的先決條件已獲達成，認購協議一項下的認購事項於2024年11月18日根據認購協議一的條款及條件完成。

認購協議一項下的認購股份合共佔(i)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的現有已發行股本約2.24%；及(ii)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20,000,000股認購股份後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約2.19%。

完成認購協議一的所得款項總額將為10,000,000港元。扣除認購事項的相關專業費用及所有相關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9,500,000港元，即認購價淨額約為每股認購股份0.48港元。本公司擬將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用於發展可再生能源科技業務。

認購協議一項下的認購事項完成後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下表載列(i)於本公告日期；及(ii)緊隨配發及發行20,000,000股認購股份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概要：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MSEC Holdings Limited	556,298,182	62.28	556,298,182	58.36
認購人一	—	—	20,000,000	2.19
認購人二	—	—	—	—
其他公眾股東	336,976,728	37.72	336,976,726	35.35
	<u>893,274,910</u>	<u>100</u>	<u>913,274,910</u>	<u>100</u>

延遲根據認購協議二認購股份

認購協議二項下的先決條件已獲達成。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認購事項將於完成期間(即先決條件獲達成當日起直至2024年11月18日(或本公司與相關認購人可能書面協定的其他日期)止期間)在本公司與相關認購人共同協定的日期完成。

由於認購人二及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完成有關認購協議二項下認購事項的行政工作，本公司與認購人二共同同意將完成日期延遲至2024年11月27日或之前(或本公司與認購人二可能書面協定的其他日期)。

除上述變動外，認購協議二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均維持不變，並繼續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時就完成認購協議二刊發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民商創科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江濤

香港，2024年11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吳江濤先生、陶靜遠先生及賴曉鵬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子傑先生、張渺先生及張伯陶先生。